

2023年法律与道德的关系论文(模板7篇)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法律与道德的关系论文篇一

1. 沉默将被理解为同意。
2. 习惯与合意可以使法律无效。
3. 没有人有义务证明自己有罪。
4. 法律不会强迫一个人去做他不可能做到的事。
5. 我们无力反抗真理。
6. 法律旨在防止强势者为所欲为。
7. 享有权利的人可以放弃他所享有的权利。
8. 所有的解释，若是可能的话，必是通过消除文本中的矛盾而实现的。
9. 法律只能帮助警醒的人，而不帮助惫懒的人。(用来解释为何会有诉讼时效制度)
10. 一旦合中出现含混不清的表述，应尽量做出有助于保障标的物之安全的解释。

法律与道德的关系论文篇二

1. 不知事实可以作为借口，但不知法却不能开脱。
2. 法院不能主动寻找案件。（恰好是对司法能动主义的批评）
3. 无法在司法程序中被采信的事实就等于不存在。
4. 当一部制定法所为之服务的理由不复存在的时候，这部法律也便会随之消失。
5. 想用自己的财物应以不损害他人利益为度。
6. 合法的婚姻以双方之合意为要件，不因同居之事实而成立。
7. 让法官来回答法律问题，而把事实问题留给陪审员去裁断。
8. 坚持已经做出的抉择，且勿打破安宁。
9. 法律的力量仅限于禁止每一个人损害别人的权利，而不禁止他行使自己的权利。
10. 法律用惩罚、预防、特定救济和代替救济来保障各种利益，除此之外，人类的智慧还没有在司法行动上发现其他更多的可能性。
11. 不论哪个时代，如果在法庭上和在教室里进行的各种阐述理论所产生的意见分歧太大，那么法律就会失去力量。
12. 立法以典民则祥，离法而治则不祥。
13. 官不私亲，法不遗爱，上下无事，唯法所在。
14. 如果同一批人同时拥有制定和执行法律的权利，这就会给人们的弱点以绝大诱惑，使他们动辄要攫取权力，借以使他

们自己免于服从他们所制定的法律，并且在制定和执行法律时，是法律适合于他们自己的私人利益。

15. 在忽视正义的地方，在作为正义核心的平等在成文法条款中不断遭否定的地方，那里的法律就不仅仅是不公正的法律，而是完全失去了法律的本性。

16. 法包含着一个民族经历多少世纪发展的故事，因而不能将它仅仅当作好像一本数学教科书里的定理、公式来研究。为了知道法是什么，我们必须了解它的过去以及未来趋势。

17. 系统的法典化可以是法律生活的有意识的普遍的重定方向的产物，譬如作为外交部政治革新的成果，或者作为希望达到政治实体内在社会统一的各阶级、集团之间妥协的结果。

18. 法律的生命在于其实施。因而迫切需要对这样使大量立法和司法解释有效而进行认真的科学研究。

19. 自由人得名于自由一词。自由是每个人，除了受到物质力量或法律阻碍外，可以任意作为的自然力量。

20. 为法，必使之明白易知。

21. 昔之欲抑民权，必以塞民智为第一义；今日欲甚民权，必以广民智为第一义。

22. 一般地说，法律，在它支配着地球上所有人民的场合，就是人类的理性；每个国家的政治法规和民事法规应该只是把这种人类理性适用于个别的情况。

23. 放弃自己的自由，就是放弃自己做人的资格，放弃人的权利，甚至于是放弃自己的义务。一个人放弃了一切，是不可能有任何东西作补偿的。这样一种放弃于人的本性不相容，使自己的意志失去全部自由，就等于使自己行为失去全部道

德价值。

24. 一个公民的政治自由是一种产生人人自感安全的心境平安状态。为了享有这种自由，就必须要有有一个谁也不必惧怕谁的政府。

25. 法律研究的目的是是一种预测，即对公权力通过法院的工具性的活动产生影响的预测。

26. 在企业立法中，全民抑或集体，工业抑或农业等所有制和行业的概念是没有多大作用的。

27. 法制不是法学家的产物，而是人们的社会生活的产物，所有的法律工作者法官、检察官、律师、立法者、执法者，在这过程中都起作用，但是司法活动说到底主要不是一个理论论证过程，而是一种职业判断。从这个意义上，我要说，一个民族的社会创造了法制，而法学家创造的仅仅是关于法制的理论。

28. 法律实质上即是物质的又是意识形态的这一事实是与以下事实相联系的；法律既是从整个社会的结构和习惯自上而下发展而来，又是从社会中的统治阶级们的政策和价值中自上而下移动。

29. 如果语句中并无模棱两可之处，则不能作出与该语句的明显含义相悖的解释。（法律解释及合同解释的一项基本原则）

30. 平等者之间不存在司法管辖权。引申义：一个主权国家不得对另一个主权国家行使司法管辖权。

法律与道德的关系论文篇三

法律与道德的关系问题是法哲学之永恒主题与难解之迷。法律与道德犹如车之两轮、鸟之两翼不可分离，道德强调人类

的道德理念铸化为法律，法律强调法律内化为人们的品质、道德。法与道德属于上层建筑?superstructure?的不同范畴。法律属于制度的范畴；而道德则属于社会意识形态的范畴。法律规范的内容主要是权利与义务，强调两者的衡态；道德强调对他人、对社会集体履行义务，承担责任。法律规范的结构是假定、处理和制裁或者说是行为模式和法律后果；而道德规范并没有具体的制裁措施或者法律后果。法由国家的强制力保证实施；而道德主要凭借社会舆论、人们的内心观念、宣传教育以及公共谴责等诸手段。法是按照特定的程序制定的，主要表现为有关国家机关制定的各种规范性文件，或者是特殊判例；而道德通常是潜移默化的。法必然要经历一个从产生到消亡的过程，它最终将被道德所取代，人们将凭借自我道德观念来实施自我行为。

一、道德与法律的学理含义：

（一）道德的含义：从唯物史观的角度来看，道德根源于一定的物质生活条件。恩格斯讲：“一切以往的道德论归根到底都是当时的社会经济状况的产物。而社会直到现在还是在阶级对立中运动的，所以道德始终是阶级的道德。”这表明道德的内容最终由经济条件决定，并伴随经济的发展而有相应的变化；基于不同的物质生活条件的不同社会集团，有着不同的道德观，在阶级社会中的道德具有阶级性。因此，我们可以把道德简单的概括为：道德是生活在一定物质生活条件下的自然人关于善与恶、光荣与耻辱、正义与非正义、公正与偏见、野蛮与谦逊等观念、原则以及规范的总合，或者说是一个综合的矛盾统一体系。

（二）与道德密切相关的法律的含义。

没有亘古不变的永恒道德，也没有亘古不变的永恒法律。今天的社会，代表不同利益的统治集团仍然还存在，但是他们代表的阶级利益是根本不同或者是对立的。不同的统治集团各有各的阶级利益，以及与其阶级利益相适应的道德。法

律在本质上是统治集团的整体意志上升为国家意志，既然法律是意志的具体化，而道德当然属于意志范畴，那么法律当然反映统治阶级的道德观。从侧重道德的角度，我们可以将法律定义为：在主观方面，法是国家意志和统治阶级意志的体现；在客观方面，法的内容由一定的社会物质生活条件所决定。前者体现了法的国家意志性和统治阶级意志，后者体现了法的物质制约性。法就是这两个方面的矛盾统一体。

结合中国国情，我国法律与道德的现状：

1. 一国范围内的法与统治阶级的道德都是统治阶级的整体意志的体现。
2. 法与统治阶级的道德相互渗透。忠孝节义是中国历代封建王朝维护其阶级统治的道德规范，在其立法中体现为“十恶”不赦的大罪。在司法实践中，甚至是将儒家思想的教义作为办案的根据，《春秋决狱》一书就是其中的典型。
3. 法与道德相辅相成，共同服务于统治阶级的整体利益。孟子《离楼上》中讲到“徒法不足以自行”，它需要其它手段的配合，其中法就是一个重要的手段。
4. 道德的状况制约立法的发展。
5. 道德对法的实施起着举足轻重的促进作用。
6. 道德有助于弥补法律调整的真空。
7. 法必须以道德作为价值基础。
8. 法是传播道德的有效手段。

二、道德与法律的辩证关系

（一）道德与法律是社会规范最主要的两种存在形式，是既

有区别又有联系的两个范畴。二者的区别至少可归结为：

[1][2][3]

法律与道德的关系论文篇四

2) 道德中最大的秘密是爱。——雪莱

4) 道德美，包含两个互相区别的因素，就是正义与慈爱。——库申

5) 道德不是良心的可卑的机谋，而是斗争和艰难，激情和痛苦。——托马斯·曼

6) 美——是道德纯洁精神丰富和体魄健全的强大源泉。——苏霍姆林斯基

8) 人要正直，因为在其中有雄辩和德行的秘诀，有道德的影响力。——阿米尔

12) 人类最不道德订户，是不诚实与懦弱。——高尔基

14) 人类最高的道德标准是什么？那就是爱国心。——拿破仑

19) 人要正直，因为在其中有雄辩和德行的秘诀，有道德的影响力。——阿米尔

20) 人应当头脑清楚，道德纯洁，身体干净。——契诃夫

法律与道德的关系论文篇五

作为一名光荣的人民教师，不仅要具有广博的知识，更要有高尚的道德。教师该如何培养崇高的职业道德呢？教师要自敬自重，必先提高自身的职业道德素养。诚信立教，首先要做

到淡泊名利，敬业爱生，在为人处事上少一点名利之心，在教书育人方面多一点博爱之心；创新施教，要做到以人为本，因材施教，同时要不断加强学习，与时俱进，学习先进的教学理念和方法，更新教育观念，掌握先进的教学技术和手段。个人以为，师德师风所包含的内容，自古就是“教书育人，为人师表”。但“育人”随着时代的发展，不断有新的内容，现在的老师要具有一定的政治素质、思想素质、业务素质。其中在业务素质上，为了给孩子创造一个良好的教育环境，要求老师掌握现代化的教学技术。师德师风应注入新内涵。通过师德师风教育学习，在全面提高教学质量的思想指导下，我谈下面的一点体会：

一、爱岗敬业。

首先，要热爱教育事业，要对教学工作有“鞠躬尽瘁”的决心，既然我们选择了教育事业，就要对自己的选择无怨无悔，不计名利，积极进取，开拓创新，无私奉献，力求干好自己的本职工作，尽职尽责地完成每一项教学工作，不求最好，但求更好，不断的挑战自己，超越自己。在教育教学过程中，不断丰富自身学识，努力提高自身能力、业务水平，严格执行师德师规，有高度的事业心、责任心、爱岗敬业。坚持“一切为了学生，为了学生的一切”，树立正确的人才观，重视对每个学生的全面素质和良好个性的培养，不用学习成绩作为唯一标准来衡量学生，与每一个学生建立平等、和谐、融洽、相互尊重的关系，关心每一个学生，尊重每一个学生的人格，努力发现和开发每一个学生的潜在优秀品质，坚持做到不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正确处理教师与学生家长的关系，在与家长联系上相互探究如何使学生发展的方法、措施，在教育教学过程中，利用学科特点加强对学生的思想教育，提高他们的思想政治素质，激发他们的学习积极性，努力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二、爱心是师德素养的重要表现。

崇高的师爱表现在对学生一视同仁，绝不能厚此薄彼，按成绩区别对待。要做到“三心俱到”，即“爱心、耐心、细心，”无论在生活上还是学习上，时时刻刻关爱学生，特别对那些学习特困生，更是要“特别的爱给特别的你，”对学生要有耐心，对学生细微之处的好的改变也要善于发现，并且多加鼓励，培养学生健康的人格，树立学生学习的自信心，注重培养他们的学习兴趣，提高教学质量。

三、积极进取，提高业务素养。

有句话说的好，没有学不会的学生，只有不会教的老师。这就向老师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不断提高自身素质，不断完善自己，以求教好每一位学生。怎样提高自身素质呢？这就要求我们一定要与时俱进，孜孜不倦的学习，积极进取，开辟新教法，并且要做到严谨治学，诲人不倦、精益求精，厚积薄发，时时刻刻准备着用“一眼泉的水”来供给学生“一碗水”。

四、以身作则、率先垂范。

教师的一言一行对学生的思想、行为和品质具有潜移默化的影响，教师一言一行，一举一动，学生都欢模仿，将会给学生带来一生的影响，因此，教师一定要时时处处为学生做出榜样，凡是教师要求学生要做到的，自己首先做到；凡是要求学生不能做的，自己坚决不做。严于律己，以身作则，才能让学生心服口服，把你当成良师益友。

五、要养成终身学习的习惯，这是教师走向终身发展的基本原则。

终身教育，这是现代人必备的思想观念，教师更应活到老学到老，才能胜任这一富有挑战性的职业。把读书当成一种习惯，把学习看作一种乐趣，使自己变得更为睿智。以便真正有所提高，走向终身发展、不断进取的开拓之路。

教育发展，教师是关键；教师素质，师德最重要，作为一名人民教师，我们要从思想上严格要求自己，在行动上提高自己的工作责任心，树立一切为学生服务的思想。提高自己的钻研精神，发挥敢于与一切困难做斗争的思想和作风。刻苦钻研业务知识，做到政治业务两过硬。用高尚的人格魅力影响人，崇高的师德塑造人。只有不断提高教师自身的道德素养，才能培养出明礼、诚信、自尊、自爱、自信和有创新精神的高素质人才，做人民满意的教师。

法律与道德的关系论文篇六

在生活中，时刻都存在着对我们道德的考验。

早晨，我来晨读，可是太冷了，把我的脸都冻红。我想：太冷了，进了教室就不怕了。不知不觉到了教室门口。我刚进门就有人叫我关门，于是我就把门关上。接着，进来了一个男同学，有人叫他把门关上，他却好像没听见似的，继续往前走。再说一声，他却反瞪了那个同学一眼。后来紫媚进来了，她随手把门关上了。看到这一幕，使他感到很惭愧。接着又进来了一个男生，他可是班上的调皮大王，叫他关门，他却把门一踢，关上了。可那门打了个哆嗦。往后退了不少，可他却两手一张，走到座位上去了。刚刚才温暖起来的教室，又逐渐变冷了。同学一个接着一个进来，可却没有一个能把门关上。第一排得有一个同学冷得受不了，就到别的座位去了。我也在第一排，所以我知道她的苦。我坐在自己的座位上，直到下课铃响。

关门是一件小事，却可以在这件小事上考验出同学们的品质。

道德与法治作文三：用道德面对人生

我看过一篇文章，写的是一个人去买荔枝，他看到老板将坏的给了老伯，老板看见了他，也许是怕他告诉老伯，竟然拿出10元钱想贿赂他！可他气愤地说：“收起你的臭钱！你以

为这样就能收买我了吗？哼！”这个故事会令人深刻启发，我也不例外。

一个老板为了金钱将坏的荔枝给了老伯，还想让看到这事的人不要说出去，目的是为了让更多的人受骗，可小男孩说出了让黑心老板大吃一惊的话。

是啊！它可以不受金钱的诱惑，为什么有些人却为了钱干那些大逆不道的事情呢？有些人可以为了金钱做出伤天害理的事，他们有没有在做这些事前想过，这是对人有利还是有害，这是会被众人赞扬还是被众人辱骂，要知道，这是损人不利己呀！

生活中还有许多这样的“10元钱”，你是否克服，你是否经不住过？一个人要是从小受到像把10元钱还给黑心老板这样的事，他就会得到道德实践的勇气和力量。

道德只是一个简单的是与非的问题，可古往今来，有多少人解出了这道题，有多少人经不住诱惑，用最好的道德品质面对人生，你将会得到这道题的答案——付出最好的道德，收获最多的笑容。

法律与道德的关系论文篇七

——浅析“见义勇为”与“拾金不昧”

法律与道德，是一对相辅相成的概念。法律承担着维护社会善良风俗的责任，为道德提供坚实的后盾。而道德往往是一部分法律的直接渊源，在一定程度上，对法律起约束作用。但是，并不表示道德就高于法律，在同一问题上，道德和法律有着不同见解的时候，总是以法律规定为准。所谓“情、理、法”三者，以法为先。法律是调整社会关系的最为优先的原则，只有在法律无法调整的领域，才考虑以社会善良风俗为原则。

既然，法律与道德有如此密切的关系，我们下面以法律的角度来分析一下比较常见的道德概念——“见义勇为”和“拾金不昧”。

首先，讨论一下“见义勇为”。所谓“见义勇为”一般是指当他人或国家、集体、社会的权益受到损失和侵害的时候，不顾个人利益，维护非己权益的行为。它有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就是所侵害的权益是非己权益，即不是个人自身的权益。从广义上看，这种行为包括很多方面，被侵害的权益可以是人身权，财产权等等法律上所有的权利。“见义勇为”者所采取的方法也可以是多种多样的，可以是暴力的也可以是非暴力力的，可以是直接的也可以是间接的。“见义勇为”是属于社会善良风俗的范畴，应该受到法律的支持。到目前为止，它还未上升为法律概念，但它通常牵扯到两个法律概念。一个是正当防卫的问题。这是“见义勇为”者采取直接的暴力的方式时，常遇到的问题。正当防卫是指自身和他人的人身权益受到直接侵犯时，采取一定的防卫措施，从而造成侵害方的人身损失，不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这里就存在着一个度的问题。即，在怎样的程度上才能算是正当防卫呢？首先，必须是自身或他人的人身安全受到直接的侵害，如果不采取防卫的措施就会造成重大的损失。这是防卫的必要性。其次，根据侵害的程度，来决定防御的程度，这是防卫的度的问题。正当防卫一般采取最小有效原则，即再保证所采取的防卫措施有效的前提下，尽量减少侵害方的损失。所以，正当防卫遵循两个原则，防卫必要原则和最小有效原则。只有遵循这两个原则才算是正当防卫的行为。

另一个常见问题是紧急避险。所谓紧急避险是指在保护自身和他人的权益的情况下，采取了一定的避险措施，造成了第三人的利益损失，不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在这个问题上又存在着两个要素。第一，是否存在避险的必要。即必要性原则。第二，无选择或不可预见原则，即造成第三人的损失有两个条件或两种情况，一是走投无路，别无选择的情况下，为了保护大多数人的利益如国家、集体、社会的利益，牺牲

第三人的个人利益。二是在避险过程中，无法预见的，意外的侵犯了其他人的损失。第一种情况是保护大多数人的利益，第二种情况包括了保护自身利益。只有符合必要性原则和无选择或不可预见原则，才属于紧急避险的范畴。

正当防卫和紧急避险主要应用在刑法方面，它们的存在，在一定程度上保障了“见义勇为”者的权益，对推动社会善良风俗起了重要的作用。这正体现了法律对社会善良风俗和道德的支持。

我们再来讨论一下“拾金不昧”的问题。所谓“拾金不昧”一般是指拾得他人财物主动交公或主动交还失主的行为。这个问题往往是作为道德问题来讨论的，是作为一个人是否具有良好品德的标准。但，它也是一个法律问题。我国《民法通则》规定，对于拾得之物，拾得者有归还失主或交公处理的义务。此项义务是一种作为义务，即义务承担者必须做出指定的行为，否则就要承担法律责任。“拾金不昧”不再作为良好道德的标准，而成为法律义务每个拾得者必须遵守，否则就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拾得者不交还失主或交公处理，而由自己占有，即构成不当得利。金额较大的，要承担刑事责任。新闻报道的某女拾获手机sim卡，自己使用而被拘留，就是很好的明证。“拾金不昧”的问题就反映出，社会良俗是法律的重要渊源。

生活中常见的两个道德问题，深刻的反映出法律与道德的相辅相成的关系，道德是法律的重要渊源，法律为道德提供坚实的后盾和基础。

[1][2]